

中共垣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 关于十五届县委第七轮巡察整改情况的 通 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4年5月20日至2024年9月30日，第三巡察组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进行了常规巡察。10月31日，县委巡察组向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4方面15类37项52个具体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一）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省市县委决策部署不到位，履行职能职责存在差距

问题1. 学思践悟不够紧密。

（1）具体表现：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不扎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在今年7月份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论党的自我革命学习交流发言中未结合工作实际，研讨发言材料多是理论文章拼凑，泛泛而谈；对党的二十大和全会精神的学习，未与职能职责有效结合，自查问题针对性不强。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局党组结合实际情况，研究制定了《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于12月3日组织召

开党组会议，集中学习“第一议题”制度的相关规定，于12月10日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和研讨，特别是对党的二十大和全会精神作为“第一议题”进行了重点学习，并由党组书记带头谈认识、谈体会，党组成员结合分管领域工作谈落实、谈举措，研讨发言的质量和效果明显提高。

(2) 具体表现：立足职能定位开展理论学习不深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退役军人投身乡村振兴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文件深学研讨不够；在推进基层服务保障体系建设中，对服务水平、业务能力提升等缺乏系统性和实效性学习。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继续落实“机关每周一学、系统每月一学”等学习制度，采取原文精读、专题解读、结合实际案例学等形式，由各业务股室工作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进行重点领学。自巡察整改以来，共开展全体人员业务知识学习14次，系统集中学习3次，开展业务知识测试1次。通过持续深化学习成效，全体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问题 2. 履行核心职能不到位。

(1) 具体表现：军休所标准站建设有差距。配备所建的图书室和健身房，因管理封闭利用率不高，形成资源浪费。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根据军休所建设标准，制作并

悬挂军休管理服务版面 6 块，结合我县军休干部情况，在原有图书室和健身房开放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明确了错峰开放时间及设备使用规范。目前，图书室和健身房的利用率明显提高。另外，将军休所文体活动列入全局 2025 年工作计划，每季度开展一次活动，有效激发军休干部参与积极性。

（2）具体表现：解决信访问题能力不足。对 2 名残疾军人政策外诉求解决门诊医疗费、2 名“两参”人员在微信群鼓动到省厅上访寻求待遇、4 名转业志愿兵要求安排工作等信访问题，思想引导和关心关爱工作欠缺，致使工作人员先后两次到浙江瑞安、陕西渭南进行劝解维稳。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局党组坚持每季度定期召开重点人员分析研判会，结合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利用春节慰问主动对接联系，做好政策解释和安抚工作，时刻了解掌握他们的心态稳定情况。通过积极对接，已解决 1 名残疾军人的政策外诉求，目前情绪稳定，表示对处理结果十分满意。

（3）具体表现：宣传阵地作用发挥不充分。宣传阵地少，只有一块电子屏和一个橱窗宣传专栏；县城“双拥”一条街宣传内容 5 年内没有更新，营造尊崇退役军人氛围不浓厚。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充分利用室外电子屏临街优势，滚动播出退役军人相关政策以及公益性宣传视频 32 次，更新和补充“双拥”一条街路灯牌宣传内容 13 块。

（4）具体表现：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有短板。部

分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阵地缺失，个别村党支部书记不清楚自己的站长身份和职责。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县委退役军人事务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24年12月向各乡镇下发了《关于十五届县委第七轮巡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涉及乡镇问题的通报》，各乡镇服务站迅速响应，结合实际制定整改方案，于1月底完成了问题整改。通过开展针对村级服务站的专题培训，村支书对退役军人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明显提升。此外，我局与组织部门沟通协调，将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纳入2025年全县“领头雁”培训课程，目前培训课件已完成，内容包含政策解读、工作规范等。后续计划常态化调研和组织业务培训，持续提升村级服务站服务能力和工作效率。

问题3. 落实优待政策存在短板。

(1) 具体表现：社会拥军覆盖面还有局限。目前只与42家有优待军人意向的单位、企业和门店签订了优待军人协议，社会覆盖面较低。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经党组研究并制定了《垣曲县拥军优属示范门店（企业）管理办法》，建立了相应的进出动态管理机制。同时从2025年8月开始每年对优秀的门店及企业进行表彰。

(2) 具体表现：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不够。未按照2024年平安建设工作要点和考核内容，做到季度联系和年度走访至少一次的要求；乡村服务站思想不重视且联系不常态，英

言镇赵寨、邵家沟、柏底等村联系台账显示年联系人次还达不到 20%，而支部书记作为站长，很少关注退役军人事宜。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将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作为增进与退役军人感情联系、提升服务效能的重要措施，利用 11 月份系统例会，就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进行了重新安排。目前，英言镇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台账已完善，全县共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 78 人，在全市率先完成了常态化联系的系统录入工作。

(3) 具体表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强。未开展过总结分析会、就业回访、线上调查和现场座谈，培训满意率大打折扣。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副局长带队赴运城市警安复退役军人学校进行职业技能培训情况进行考察，进一步督促培训学校高质量开展职业培训。二是对 48 名 2024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逐一进行电话回访，对其就业情况登记造册，并邀请参加 2025 年春季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进一步提升就业质量。三是组织 19 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座谈会，根据部分退役军人需求，与培训学校沟通后，因地制宜开设公考、辅警培训班，进一步满足了高学历退役军人就业需求。

问题 4. 打造红色教育基地不尽然。

(1) 具体表现：彰显纪念氛围不浓。蒲掌、英言、皋落

等多处纪念烈士陵园未悬挂牌匾；现有的 12 处烈士陵园，均无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建立开展爱国主义、国防教育等活动台账。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以县委退役军人事务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对涉及的乡镇进行了书面通报，二是制作和规范了各乡镇烈士陵园牌匾和烈士纪念设施管理制度，出台了相关的爱国主义、国防教育活动方案。目前，各乡镇均已整改到位。

(2) 具体表现：基础设施不完善。11 处烈士陵园未设置消防器材，英言烈士陵园虽投放了 3 个灭火器，但使用期限已模糊不清；所有陵园内均未设置管护房，也未配备相应的清扫、清运工具。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目前 11 处烈士纪念设施均已按照要求配备了消防器材，并因地制宜设置了管护房，方便存放清扫工具。

(3) 具体表现：日常维护不够，卫生清扫不彻底。不同程度存在院落内枯枝落叶打扫不及时，绿化带内有建筑废料碎砖块、祭拜用过的纸扎废弃物，宣传版面内容陈旧不合时宜，花草树木没有及时修剪，周边网线随意捆绑存在安全隐患等情况。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对涉及的乡镇进行了书面通报，由乡镇服务站对管护员工作进行一季度一考核，采取考核结果与劳务工资挂钩，激发管护员的责任感。二是于 12 月份组织

开展了烈士纪念设施“卫生整治大清扫专项活动”，对新城、英言、蒲掌烈士纪念设施进行实地检查评比。目前，全县11处烈士纪念设施均整洁肃穆，不存在安全隐患问题。

（4）具体表现：维修质量不高。2022年利用拨付资金183.76万元对全县9处烈士陵园进行修缮，个别陵园维修质量有瑕疵。蒲掌乡烈士陵园一面墙体有两处断裂，照壁墙体整体剥落80%以上，未实施排水道工程；新城镇清源烈士纪念亭南边墙体出现多处裂缝，过水洞不畅通。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组织专人于12月上旬对蒲掌乡、新城镇等2处烈士纪念设施进行了实地检查，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意见，并对修缮加固工作进行实时跟踪。

（二）不正之风时有发生，“四风”问题尚未得到有效根治

问题5. 解决民生难点存在短板

（1）具体表现：推进就业创业工作力度不够。近三年来解决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措施不得力，成效不明显。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利用“崇军舜乡”微信公众号专题宣传就业创业政策3次，联合县国税局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政策集中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二是于2024年12月4日，联合县人社局、县国税局开展入企走访活动，与企业建立了长期的招聘信息沟通机制，为退役军人挖掘了更多适合的岗位。三是联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障局，在零工市场举办垣曲县 2024 年退役军人金秋招聘月专场招聘会活动，吸引 90 余家优质企业参加，提供就业岗位 500 余个，进一步推进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拓宽了就业渠道。

（2）具体表现：帮扶援助不及时。对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机械地采取“一季度一汇总一审核一上会研究”的方式，但在实践中，因申请程序不科学、资金支付时间长等问题，使部分困难退役军人无法得到及时援助。如新城镇古堆村石某，2022 年 8 月患肾功能衰竭，10 月份提出申请，局党组于 12 月 7 日进行会议研究，12 月底帮扶资金到位时石某已去世。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我局于 2024 年 5 月开展了“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突出问题重点整治工作，就帮扶援助不及时问题作为重点进行整改，局党组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三重一大”会议，对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实施办法进行再研究再优化，帮扶措施增加“困难退役军人遇紧急突发情况，可先行帮扶援助再按规定补齐审核审批手续”等内容。另外，利用微信朋友圈、发放宣传册等形式宣传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政策，确保困难退役军人切实享受到公共财政带来的温暖。

问题 6. 财务管理不规范。

（1）具体表现：原始凭证不合规。多笔支出无明细，2021 年 10 月支付 5 人救助资金 1.1 万元的资料中无申请、无证明、无审核材料；2023 年 6 月支付印刷费 4120 元，后附发票与印刷明细内容不符。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经核实，2021 年 10 月支付 5 人救助资金 1.1 万元的资料中个人申请、村级证明、乡镇县局审核材料均齐全。今后将严格按照申报流程进行申报，及时整理申报资料及台账，确保程序材料齐全。二是规范财务支出程序，办公室对发票、明细内容进行严格审核，确保在以后工作中不再发生此类情况。

（2）具体表现：差旅费支出不规范。2023 年 3 月 6 号支付凭证中体现 1 月 3 日单位二人到运城出差报差旅费 320 元，同一天其中 1 人却在单位全天签到。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经核实为党组副书记常亚江、办公室主任晋亚到市局出差，因八点半出发，常亚江同志在单位等候并进行签到。根据我局实际情况对考勤制度进行完善，明确“全天出差不签到”“签到后如需下乡及时向办公室报备”等规定，杜绝今后出现类似问题。

问题 7. “四风”问题依然存在。

（1）具体表现：作风不实，消极怠政。乡镇服务站工作人员在报送春节、八一慰问名单，以及申报 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军人等方面经常出现漏报、重复报送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退役军人的满意度；英言镇服务站医疗救助台账未建立，困难救济台账中救济时间不明确，今年的信访台账只体现了 5 个月的接访状况，其他月份未登记。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通过制作 60 周岁农村籍退

役军人申报待遇的宣传视频、发放宣传彩页等形式进行宣传，提高了群众对其政策的知晓度。二是英言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就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于11月底完善并建立了医疗救助台账。其他乡镇举一反三，对年度医疗救助台账进行了梳理检点，查缺补漏。

（2）具体表现：对群众利益关心不够。部分乡镇优抚对象自然减员上报不及时，导致个别优抚对象死亡后延期领取抚恤补助金。例如2023年华峰乡服务站1名优抚对象死亡迟报4个月，其亲属多领取的抚恤补助金不得已从丧葬补助费中给予了扣除。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对涉及的华峰乡退役军人服务站进行书面通报，并由包联乡镇分管领导对自然减员工作进行跟踪督导，目前，华峰乡已规范自然减员报表。另外，我局于2024年12月31日出台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优抚对象减员月“零报告”工作制度的通知》，对自然减员工作进行重点安排，严格按照每月15日之前上报自然减员报表工作，杜绝迟报漏报现象发生。

（三）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不到位，选人用人和党建工作仍存在不足

问题8. 党组织自身建设有差距。

（1）具体表现：发展党员不规范。2022年6月24日在表决1名预备党员转正时，先召开党员大会投票表决，后召

开支委会审议，与有关规定程序不符。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局支部委员会于2024年11月4日重审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其支部组织委员晋亚就发展党员不规范问题进行了自我检讨，在以后党员发展工作中，将严格参考县委组织部编写的《发展党员工作常用文书汇编》规范党员发展程序。

(2) 具体表现：主题党日活动开展不到位。做实“+活动”有欠缺，近三年来20次未按县委组织部《通知》要求内容开展；主题不突出，自定义主题多数不符合上级要求，2023年有4个月开展的主题与县委要求的内容不相符。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2024年11月4日支部委员会集中学习了《关于健全完善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将在今后主题党日活动开展中，严格围绕县委组织部要求的主题党日活动主题开展。

(3) 具体表现：关爱干部职工和激励机制欠缺。从2021年至今尚未开展过团建活动，也未对年度考核优秀工作者和民主评议的优秀党员给予公开通报表扬和奖励。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于2024年元旦前后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开展了“跨越边界 启航新旅程”心理健康团建活动，缓解工作人员的工作和心理压力。今后局工会将会每季度开展一次心理疏导、户外拓展活动，持续关注干部职工心理健康。另外，将及时公开年度考核优秀和民主评议优秀党员结

果，并在一定程度上给予奖励。

问题 9. 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1) 具体表现：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开展质量不高。辣味不够，谈工作情况多谈思想认识少，多以工作建议代替批评意见，个别党员以“没有意见”回应互相批评环节；程序不规范，有关集体学习研讨、征求意见、谈心谈话、整改情况公开等环节均存在欠缺；态度敷衍，无论领导班子还是党员个人的整改措施均存在与查摆问题不能逐一对应的情况，2023 年民主生活会中多数人未按要求报告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上年度问题整改情况；整改不彻底，有的问题在领导班子和党员个人近三年的自我剖析材料里反复出现、只查不改。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局党组会议就民主生活会召开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并通报，党组书记对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进行严格审核，并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高效召开了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二是严格按照《关于开好 2024 年度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要求，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其学习内容于今年 2 月 10 日开展了集中学习，并广泛征求意见 11 条，参加谈心谈话 12 人，为 2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度民主生活会打下了坚实基础。三是经核实，班子成员在 2023 年度述职报告中均严格按照要求报告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

在民主生活会个人发言提纲中均如实汇报了上年度问题整改情况。

(2) 具体表现：“三会一课”开展不到位。部分会议记录简易、不完整、逻辑混乱等不规范问题突出；会议记录表头记录人、应参会人数、实参会人数多次未填写；2023年5月22日、2024年1月5日的支部会议记录体现不出交流发言和研讨事项的具体内容；记录混乱，未对近两年党员大会应参会、实参会党员的变动作组织关系出入情况标注说明。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2024年11月4日支部委员会组织学习了《中国共产党支部条例(试行)》及相关规定，对支部“三会一课”记录进行了规范，特别是参会人数、讨论事项等细节内容进行明确，支部书记于每季度对“三会一课”记录进行一次检查，确保规范记录常态化。

问题 10. 民主集中制执行不严格。

(1) 具体表现：党组会在讨论“三重一大”事项时，逐个表态不多。如2021年2月讨论本月各项资金支出、春节慰问及党群活动场所维修资金支出，无一人就支出事项的规范性、合理性以及维修项目的验收情况发表意见。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局党组于2024年11月1日研究讨论并通过了《中共垣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关于“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细则》，形成严格有效的监督机制和约束机制，保证民主集中制的执行；二是自巡察整改以来，

局党组共召开“三重一大”会议 5 次，均邀请派驻纪检组参加，并严格执行“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广泛听取班子成员意见建议，每名同志的意见均详细记录。

（2）具体表现：党组会议决策程序不规范，议事议题未提前书面通知参会成员，研究讨论时间仓促，影响会议决策效果。如会议研究帮扶援助困难退役军人对象时，会中才发放人员名单，致使一时难以甄别。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在建立的《中共垣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关于“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细则》中，对决策程序进行了完善，明确提交党组会议讨论的事项需在会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参会成员，经其充分酝酿后再确定会议时间。

（3）具体表现：支出费用随意更改。2022 年 8 月慰问资金由 900 元改为 1025 元，12 月 12 日困难帮扶援助资金由 75000 元改为 79000 元。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对会议记录数据涂改情况进行核实，确为记录不认真出现错误，对会议记录人员进行了提醒谈话，确保以后此类现象不再发生。

问题 11.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欠缺。局党组履行“一岗双责”不充分，廉政风险排查不到位；党组书记指导党风廉政建设精细化程度不高，参与谋划较少；班子成员责任心不强，对分管股室监督检查欠缺。如对拥军优抚股测算

优抚资金多次出现的错误，而分管领导却没有及时介入对责任人进行提醒谈话和监督，致使相应的“三重一大”会议不能顺利召开；综合股对文件资料盖章程序把关不严，分管领导从未问及，公章管理存在潜在风险。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将廉政风险防控纳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班子成员对分管领域廉政风险点进行排查，共梳理廉政风险点共 25 个，量身定制防控举措 25 个，确保廉政风险防控到位。二是党组书记主持召开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将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2024 年来，签订党风廉政目标责任书 18 份，开展集中谈话 4 次，建立廉政档案 16 份，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 4 次，讲授廉政党课 2 次。三是党组书记对拥军优抚股和综合股的分管副职、分管副职与股室之间进行逐层提醒谈话，切实压实监督责任。

问题 12. 纪检监察机构发挥监督作用不充分。

（1）具体表现：日常监督缺位。围绕退役军人事务主责主业开展监督较少，日常提醒谈话有欠缺，对退役军人优待政策、服务保障体系、选人用人、纪律作风等问题存在监管盲区。2021 年至今对召开的 62 次“三重一大”会议，有近 1/2 未参会，即使参会，会中也很少发表意见和提出建议。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自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以来，充分发挥纪检监察职

责，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参加其“三重一大”会议 12 次，均在会议上提出意见建议，有效发挥了协调监督作用。

(2) 具体表现：跟踪监督不力。对申报项目建设、慰问品购置发放，在简单过问后再无下文。2019 年党群活动室维修改造所用龙骨、木质套装门等建材结算价格偏高，每年购置、发放的春联年画未建立台账。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自监督监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以来，除对“三重一大”会议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外，对其 2025 年春节、八一慰问品招标程序，优抚对象慰问人数、标准等均进行跟踪监督，督导退役军人事务局及时查缺补漏，提高其风险防范意识，规范内部管理和权力运行。

问题 13. 选人用人不规范

(1) 具体表现：对乡镇服务站队伍建设指导不力。乡镇服务站岗编不符情况严重，普遍存在编内人员被乡镇政府抽调换岗情况。如皋落站 3 人、英言站 2 人、历山站 2 人均被乡镇政府抽调后从事了其他工作，局党组对此现状采取了听之任之的态度。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对存在问题的乡镇进行了书面通报。目前，乡镇服务站编内人员已重回工作岗位。

(2) 具体表现：随意指定烈士陵园管护员。目前委托乡镇聘用的 12 名烈士陵园管护员，未经过党组会议研究，由县局、乡镇、本人三方签订的聘用合同中没有保险条款，存在

用人风险。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在原有的聘用协议上增加了管护员人身意外保险等条款。另外，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对管护员开展了安全培训，确保烈士纪念设施和自身安全。

（3）具体表现：招募志愿服务存在风险。2022年至2023年，聘用2名年龄超65岁的残疾军人、1名患有严重冠心病的带病军人担任志愿服务老兵调解员，存在责任风险。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重新聘用了4名老兵调解志愿者，规范其服务职责，保障老兵调解室工作正常开展。

问题 14. 党建引领不够充分有力。对乡村退役军人服务站监督指导有差距，落实行业监管责任不到位。

（1）具体表现：落实工作制度有偏差。皋落乡服务站办公会议制度中的思想分析会、学习制度中的文体活动、交流制度中的座谈会均未得到有效落实；华峰乡服务站2023年的接访状况只登记到了9月份，2024年只在1月份接访了两次，其他月份未接访，档案管理不规范，把退役军人三等功资料夹在常规资料中。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逐项梳理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32项服务事项清单的落实标准和具体要求，并对乡镇服务站工作人员进行1次集中培训，详细讲解思想分析会、文体活动、座谈会等制度要求和操作方法；二是全面检查评比各乡镇服务站的接访登记、档案管理及其他工作资料，对

发现的不规范项目限期整改。华峰乡服务站已完善接访登记，档案管理也规范有序。

（2）具体表现：特色服务长效机制未建立。英言镇服务站 2021 年 7 月至今未继续开展“老兵驿站、老班长和崇军讲堂”三项品牌特色业务。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局班子成员 2 次深入英言镇进行实地调研指导，就其退役军人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乡镇主要领导进行深入探讨，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具体的安排，为英言镇服务站提供了工作思路。

（3）具体表现：村级服务站职能作用欠缺。王茅村服务站“硬件”“软件”两张皮，相关制度悬挂在距离办公场地 1 公里的闲置窑洞内，办公场所体现不出为退役军人服务的应有氛围，且对退役军人就业政策不精通，相关表格填写不规范。古城村服务站闲置，没有工作资料。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县服务中心向乡镇下发《村级服务站服务事项清单》，内容涵盖了政治文化建设和日常业务范围，王茅镇和古城镇服务站已组织村级服务站进行集中学习，逐步落实村级服务站各项职责，建立基础台账，规范表格填写，积极发挥基层服务站的作用。县局将常态化开展调研，持续关注基层服务站运行情况。

（四）落实整改不彻底，长效机制不完善

问题 15. “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不紧密。对上轮巡

察指出的“制度落实不严格”问题，既未整改到位，也未建立长效机制。

(1)具体表现：个别制度不完善。如“三重一大”制度，没有会前通知、会中个别酝酿等规定，决议财务、政务事项未按照制度规定及时公开公示，多项制度中没有明确规定奖惩措施。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局党组于2024年11月1日研究讨论并通过了《中共垣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关于“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细则》，对会议程序、结果公开等内容进行了完善，形成严格有效的监督机制和约束机制，保证民主集中制的执行。

(2)具体表现：制度未上墙。服务中心大厅墙上所挂仅有办理事项、办理流程，没有服务制度，缺乏对政务人员的监管和要求。

整改完成情况：已完成。在服务中心大厅原有版面的基础上，更新其工作职责、工作制度、工作流程、服务承诺、服务内容、组织架构等内容。同时，在服务中心大厅设置意见箱，公布监督投诉电话，中心主任负责收集和整理群众反馈信息，有效增强了对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的监督，促使其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服务态度更加积极主动。

二、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局党组将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增强

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把整改融入日常工作常抓不懈，立足长远巩固整改成效，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推进全局各项工作。

（一）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不懈增强党的政治建设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做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面落实本次巡察提出的各项要求，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统一思想、进一步推进整改。

（二）强化责任担当，抓好整改后续工作。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劲头不松、整改进度不减，进一步增强巡察整改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对已完成的各项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坚决防止反馈问题“回潮”反弹，对需要持续推进、加强巩固和提升的整改任务，以钉钉子精神高质量、高标准抓好贯彻落实，做到久久为功，打好持久战，形成长效化。

（三）健全制度机制，强化工作执行落实。进一步加强制度机制建设，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坚持做到把解决问题和制度建设结合起来，按照“举一反三、建章立制”的要求，在深层次挖掘问题根源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长效机制，确保达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批漏洞、杜绝一类问题，进一步将制度变为硬性约束，

将制度优势变为治理效能。

（四）用好整改成果，推动退役军人事务高质量发展。局党组坚持把落实巡察整改过程转化为推动退役军人事务高质量发展的过程，围绕权力运行、财务管理、绩效考核、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优抚待遇落实、烈士纪念设施管护、就业创业等方面，把巡察整改与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压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推动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落地落实。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359-2769001；

电子信箱：yqxyjrswj@126.com。

中共垣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

2025年2月17日